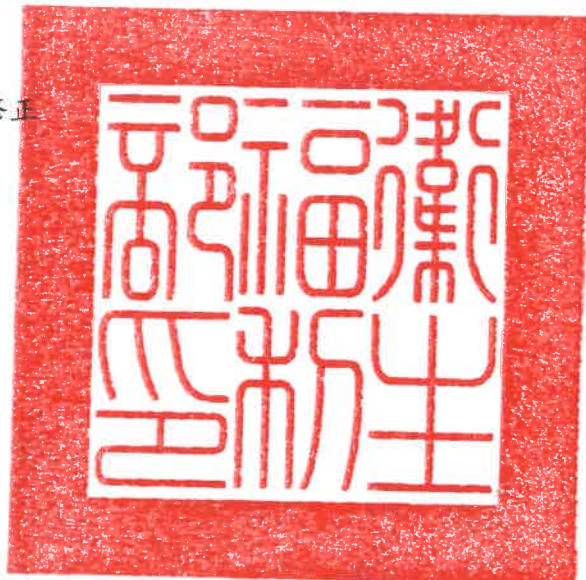
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4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顧字第1131962108號
附件：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部分條文修正
草案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」部分條文草案。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
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衛生福利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長期照顧服務法第八條之一第四項。
- 三、「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站(<http://www.mohw.gov.tw>)之「公告訊息」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—眾開講」網頁(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>)。
- 四、對於公告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可於本公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六十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(一)承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長照司

(二)地址：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9樓

(三)聯絡人：鄭約聘副研究員

(四)電話：(02)8590-6666分機6274

(五)傳真：(02)8590-6090

(六)電子郵件：lcegg2261@mohw.gov.tw

部長邱泰源

